

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花選一字第09919506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村第19屆村長出缺補選選舉種類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地點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應選名額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7條第3、4、5項；第36條第1項第3款；第38條第1項第1款、第2項；第41條第1項、第2項第2款；第45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1項第4款；第25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選舉種類：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村第19屆村長選舉。

二、投票日期、起止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投票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2月4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二)投票起止時間：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。

(三)投票地點：花蓮縣光復鄉東富國小教室、花蓮縣光復鄉東北社區活動中心。

三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應選名額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訂定如后：

(一)選舉區：花蓮縣光復鄉東富村。

(二)應選名額：1名。

(三)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新台幣218,000元。